

张家口市万全区法轮功学员郝存兰等被迫害

【明慧网】2024年3月12日，河北张家口市万全区三位法轮功学员在讲真相时，其中一位邹家庄村学员郝存兰把一本真相期刊发到了一名便衣手里，被便衣跟踪到所住小区，在楼道把守，还把电停了，等郝存兰出门，就把她绑架，先到刑警队，又到医院检查身体，最后送到张家口拘留所非法关押十天。放回后，万全区政法委派邹家庄村干部邹将、温东满到郝存兰家中骚扰，逼迫郝存兰签字，遭到郝存兰拒绝。

另外，在郝存兰被绑架后，第二天安家堡乡派出所的三名警察、一名便衣与邹家庄村干部邹将、温东满到郝存兰和另一位学员刘素芳家骚扰，还给刘素芳照像，给家中贴的大法年画照像，拿走两本《明慧周刊》。郝存兰家中的大法年画被撕下拿走。◇

您知道吗？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法轮功一经传出，短短几年传遍神州大地，一亿人身心受益，道德升华，身体健康。法轮大法福益社会，深得世界各族裔人民的爱戴和尊敬。

迄今，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超过5800多项。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却在中國大陸一地遭残酷迫害。◇

河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河北省石家庄市法轮功学员王新爱被非法拘留

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法轮功学员王新爱到东营村讲真相，乡里一名不明真相的工作人员举报了王新爱。王新爱被西营乡派出所非法拘留。所长李昊然，办公电话：0311-85531000

河北省保定市支占民、李金平等五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家

保定市法轮功学员李金平（女），4月9日上午，被警察绑架抄家。下午，保定市法轮功学员支占民被绑架抄家。

另外4月9日下午5点多，富昌乡派出所等诸多人，在法轮功学员老魏家楼下等着，把周兰英（周弟）、老魏、小琴，绑架到乡派出所，并且非法抄了三人的家。

晚上九点，警察又去抄了老汪（80多岁，女）的家。周兰英被放回家。

河北唐山徐振国、赵淑萍、孟祥华被绑架关押

4月5日，唐山市丰润区徐振国、赵淑萍、孟祥华三位法轮功学员去唐山市玉田县亮甲店镇讲真相，被亮甲店镇派出所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玉田县看守所。

河北省廊坊市霸州市法轮功学员刘丽杰被绑架到看守所

河北省廊坊市霸州市派出所最近骚扰本地法轮功学员，绑架了法轮功学员刘丽杰，非法关押到霸州看守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李莉霞被关在第二看守所

在石家庄市桥西区友谊南大街与石铜路交口处，河北交通学院对面，有一以反×教为主题的邪恶小公园，里面大都是诬蔑法轮功的宣传和“天安门自焚”伪案，还有一处诬蔑大法师父的邪恶展板。是

2023年10月建起来的，2024年初被同修发现后，已多次去清除，现又被恢复原样。

据了解，3月25日晚，桥西区法轮功学员李莉霞因清除小公园的邪恶展板被振头派出所绑架，目前被关在第二看守所。

河北邯郸永年区法轮功学员施振江被判刑一年

河北邯郸永年区法轮功学员施振江因散发真相资料，被人举报，遭到浙江桐乡市梧桐派出所绑架。近日被非法判刑1年，关在浙江第四监狱，电话0571-89264091。

河北邯郸永年区何世国被非法判刑 关押在唐山冀东监狱

河北邯郸永年区小龙马乡北护驾村法轮功学员何世国，在开出租车路上，被邯郸国保大队伙同永年国保大队合伙绑架，可能也有乡派出所人员，警察从家中非法抄走电脑和打印机等物品，近日被非法判刑1年半，关押在唐山冀东监狱。

河北石家庄四方派出所副所长王章军骚扰辖区内多名法轮功学员

据悉，2024年4月6日上午，石家庄高新区四方派出所副所长王章军电话骚扰邱立英、洪梅、徐光霞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详情待查，请知情同修补充信息。

河北省泊头市王武镇派出所骚扰法轮功学员

派出所民警高义新伙同另一名民警带着录像仪在2024年3月22日，骚扰王武镇簸箕张村法轮功学员刘彦慧、刘树芬，问她们还炼不炼法轮功，她俩没作声，民警问完话，录完像就走了。



河北承德市李桂芳等六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省承德市李桂芳等六名法轮功学员，二零二三年七月被绑架、非法关押构陷，近悉他们已经被非法判刑：李桂芳，四年；于素华，三年零七个月；刘井春，三年零六个月；杜凤娟，三年零四个月；赵晓红，三年零四个月；赵宝利，三年，以上六人均被勒索罚金一万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下午五点多，承德市双桥区国保大队有预谋地绑架了法轮功学员李桂芳、于素华、杜凤娟、赵宝利、赵晓红，并非法抄家，抢走大量个人财产；次日（七月十九日），绑架法轮功学员刘井春。据悉，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四名警察（其中有一名警察自称是桥东派出所的），只有一名警察穿警服，其他三人未穿警服（违反《警察法》第23条），未给家属扣押清单，未出示搜查证，非法搜查、抄家抢劫。

李桂芳、于素华等六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承德市看守所，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被承德市检



察院非法批捕，后被双桥区检察院以承双检刑诉【2023】Z2号起诉书起诉到法院。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李桂芳、于素华等六名法轮功学员遭承德市双桥区法院非法开庭审理。

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承德市双桥区法院下达（二零二三）冀0802刑初461号刑事判决书，审判长：樊晓军，审判员：邓立靖，陪审员：赵志国，法官助理：刘荣利，书记员：杨壮。承德市政法委幕后操控双桥区法院枉法裁判。

法轮功学员李桂芳，女，一九六三年二月出生，被非法判四年；于素华，女，一九六八年十月生，被非法判三年零七个月；刘井春，男，一九五八年二月生，被

非法判三年零六个月；杜凤娟，女，一九六三年二月生，被非法判三年零四个月；赵晓红，女，一九六七年十月生，被非法判三年零四个月；赵宝利，女，被非法判三年，以上六人均处罚金。目前六人被非法关押在承德市看守所。

参与绑架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

河北省承德市委政法委书记李晓波，双桥区委政法委书记吕新东；

承德市公安局局长：康海潮；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局长范宝中；

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国保大队副队长陶轶博，民警孙文良、徐瑞锐、莫明富、张奎、赵艳华。

承德市双桥区检察院检察长任淑文；公诉人张宏剑，检察官助理：蔡宇婷。

承德市双桥区法院院长李胜利；审判长：樊晓军、审判员：邓立靖，陪审员：赵志国，法官助理：刘荣利，书记员：杨壮。◇



梁君，49岁，家住秦皇岛市海港区。她修炼法轮大法后，身体健康，道德回升，在社会上严格按照大法要求，做一个好人或更好的人。前夫有外遇离婚后，她独自抚养女儿。她二零一六年八月曾被绑架构陷，被非法判刑一年半。◇

河北秦皇岛梁君、洪艳荣面临非法开庭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秦皇岛市法轮功学员梁君、洪艳荣女士，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面临秦皇岛抚宁区法院非法开庭。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她们被海港公安分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非法关押构陷至今。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秦皇岛市抚宁区法院开庭前会议，洪艳荣的律师把所有证据都过一遍，提出质疑、排除，并对法官、公诉人的管辖权依法提出质疑，与当事法轮功学员一起详细指出警察办案的非法之处。律师对证人证言提出质疑，说，时间、事件对比有问题，看录像时，人像模糊，是走路的背影，证明不了是当事人，也没能说明走路与本案的关系。法官问洪艳荣：你参加法轮功的组织了吗？洪

艳荣说，我年轻时，上大学时入党，参加过党组织，党组织有党章、有党员证、有党组织生活。法轮功没有组织，也不存在什么教。

洪艳荣，71岁，生于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她原是秦皇岛市药品检验所主管药师，住秦皇岛市海港区。一九八六年产后患上关节炎，还经常感冒头疼等小病不断。为治关节炎她吃尽了苦头：中药、西药、偏方、气功等等，可是不见好转，心情抑郁，后来并发了腮腺导管炎、亚急性甲状腺炎住院治疗。她身体每况愈下，在一九九六年选择了与丈夫离婚。带着十岁的孩子过着更加艰难的日子。修炼法轮大法之后，她获得健康，心情舒畅了，工作精力旺盛，勤勤恳恳。获得单位领导及同事们的一致好评。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